

「台灣 Pay 繳地價稅，首選一銀享回饋」

紅利點數回饋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台灣Pay繳地價稅 首選一銀享回饋

貳、活動期間：自2023年1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2日止。

參、活動內容：

一、活動對象：

使用「第e行動 一銀行動支付」、「iLEO 台灣Pay」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銀行帳戶/金融卡雲支付之本國自然人存款戶(以下簡稱存戶)。

二、活動條件：

存戶於活動期間內，以台灣Pay(銀行帳戶/金融卡)QRCode掃碼繳納地價稅，每成功繳納一張地價稅繳款書，即享有台灣Pay紅利點數(以下簡稱紅利點數)500點回饋(等值新臺幣50元)，總回饋上限15,000筆，額滿為止。

三、活動限制及兌領方式：

- (一) 每一帳號回饋上限1,000點，每一存戶以身分證統一編號歸戶，每存戶回饋上限2,000點，本行行員回饋上限1,000點，非即時回饋。
- (二) 存戶首次使用「第e行動 一銀行動支付」、「iLEO 台灣Pay」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交易，須閱讀並同意本行「台灣Pay紅利積(兌)點辦法」後，始可享有本行提供之紅利點數服務。
- (三) 本活動回饋筆數限量15,000筆，活動回饋資格依繳納成功時序核算，若因繳納失敗、爭議及其他原因而退還繳納款項時，該筆交易將不符合回饋資格；如達活動回饋上限，即停止回饋並公告於本行官網。
- (四) 本活動紅利點數將於**2024年2月28日前**匯入存戶名下，倘紅利點數匯入當日，如因銀行帳戶已結清、警示戶、網路銀行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註銷、或其他因素致無法匯入等情事，本行得取消其回饋資格。
- (五) 紅利點數最高可折抵消費交易金額**50%**，不適用於台灣Pay繳費、繳稅、轉帳購物、儲值交易、菸品購買、其他代收費用及NFC感應式支付交易；當年度獲贈之紅利點數可使用至次年12月31日，有效使用期限以本行資訊系統所載紀錄為準。
- (六) 同一張繳款書採多筆繳納或重複繳納者，僅視為1次繳納記錄，可至「網路繳稅服務網站(<https://paytax.nat.gov.tw/Inquiry.aspx>)」查詢線上繳稅紀錄。
- (七) 存戶不得要求本行將紅利點數折算現金、轉讓他人或給付其他活動，並同意遵守本活動回饋相關之紅利點數使用條款及相關規定(網址：<https://www.firstbank.com.tw/sites/fcb/files/1565696806842>)。

肆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使用本行「第e行動 一銀行動支付」、「iLEO 台灣Pay」銀行帳戶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金融卡雲支付完成繳納之稅單，請勿再使用其他扣款方式或至銀行、便利商店等代收機構重複繳納稅款，如造成稅款重複繳納或溢繳者，請依稅捐稽徵法第17條、28條，自行向稅捐稽徵機關申請退稅事宜。
- 二、存戶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完整、真實且正確，並未冒用或盜用他人資料，如有不完整、不實或不正確資訊，本行將解除或撤銷其回饋資格，並就其損害本行或任何第三人權益，得請求民、刑事損害及訴追之責。如因資料不全或錯誤，致無法通知活動相關訊息或回饋者，本行概不負責，視同放棄回饋資格。
- 三、存戶同意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活動的資料及紀錄，皆以本行電腦系統與時間之紀錄為主。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本行之事由，致存戶所寄出、填寫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，本行不負責任何法律責任，存戶不得因此異議。
- 四、本行有權檢視各交易情況及回饋情況是否為人為操作之行為，對於有偽造、詐欺或冒名者等行為，或其他不正當方式之存戶，本行經查證屬實者，有權終止或解除其參與本活動資格外，並得保留追訴權。
- 五、存戶參與本活動時，已詳閱本活動辦法及充分知悉，且同意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予本行，僅於此次活動範圍內使用，且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，以維護存戶權益，並同意回饋相關個人資料由本行於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但不做其他用途。
- 六、本行將依所得稅法、各類所得扣繳稅率標準及相關法規，就參加者獎項所得申報主管稽徵機關。
- 七、本行保留修改、暫停或終止本活動辦法等權利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；本活動相關資訊均以第一銀行官網最新公布內容為準，無須事先通知。
- 八、如對本活動有任何疑問，請洽第一銀行客服中心(02)2181-1111。